

## **一、申报限项方面**

**(1) 关于“申请人在研主持的省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项目数达到3项（含）以上或逾期一年未验收的省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项目达到1项（含）以上的（平台类、普惠性政策类、后补助类项目除外）”方面**

问：在研省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具体包括哪些？

答：包括省科技厅发布的重点领域研发计划专项、国际科技合作专项、粤澳联合资助项目、科技基础条件建设、高水平科技期刊建设项目等，以及广东省自然科学基金、联合基金。

**(2) 申请人参与国家或省级的项目，是否计入限项？**

答：参与的项目不计入限项。

**(3) 关于“申请人申请和在研主持的省基金项目（含省自然科学基金、省联合基金项目）累计达到2项（含）以上的”方面。**

问：有当年度到期省基金项目，是否计入限项？

答：当年到期省基金项目，需要在阳光政务平台完成验收申请提交，依托单位审核通过后，就不算在研，可不计入限项。并注意需要项目确实已完成且验收资料都已齐全方可提前提交验收申请，验收不通过则后果自担。

**问：**此处申请和在研累计达到 2 项(含)，是否包括此次申请的。

**答：**不包含，比如，申请人在研 1 项省基金，此次可以再申请 1 项。

**问：**申请人在研 1 项省基金，此次有省自然、省气象联合等项目同期申报，是否可以同时申请这 2 类项目？

**答：**不可以，按上述限项要求，申请人已经有在研 1 项省基金，只能再申报 1 项，因此申请人对于同期正在申报的省自然、省联合基金，只能从中选择 1 类进行申报，不能同时报 2 类。

如果申请人名下没有在研省基金，则可以同时申请 2 项。

**(4) 面上项目指南中，关于“申请人在申报开始日前无在研主持（申请当年资助期满除外）的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青年科学基金项目除外）”这一要求，有在研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海外优秀青年基金项目的，是否可以申报省面上？**

**答：**省基金委将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海外优秀青年基金项目视作人才类项目，允许获得者申报省面上项目。

**(5) 面上项目指南中，关于“申请人无在研主持国家或省级重点、重大类科技计划项目（含专项、基金等）”这一要求。**

**问：**在研国家重点研发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项目下设的[课题负责人](#)这 2 类人能否申报省面上？

**答：**国家重点研发计划的项目负责人不能申报，项目下设的课题负责人可以申报省面上。

**问：**有在研的科技部万人青年拔尖人才项目、或有在研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海外优秀青年基金项目，这 2 类项目负责人能否申报省面上？

**答：**可以申报省面上

**问：**省级重点、重大类科技计划项目（含专项、基金等）还包括哪些？

**答：**有在研省基金 - 区域联合基金团队项目、或重点项目的负责人，不能申报；有在研省科技厅的粤港澳联合创新领域项目、或国际合作项目（经费达 100 万元）的负责人，也不能申报。

#### **(6) 关于“申请人 2025 年已将相同或相近的研究内容申报省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项目的”方面。**

**问：**如果 2024 年用该研究内容申报了 2025 年度省市联合基金项目，但未获得立项，是否可以用来再次申报 2026 年度省自然项目？

**答：**申请书与不立项的项目重复，不会导致形式审查不通过，但建议将申请书继续完善后再申请省自然。

## 二、申报条件方面

### (7) 省优秀青年基金项目指南中，关于不得申报的情形。

问：获得教育部博士后海外引才专项这类项目的，能否申报？

答：经咨询省基金委，目前没专门限制，但不建议申报，此类项目经费数比省优青更多，定位也有点相似，如果拿到了此类项目资助，建议直接申报省杰青。

问：如果本次申请了 2026 年度省自然优秀青年项目，并且获得立项，后续还能不能申请珠江特支人才等项目，会不会互斥呢？

答：珠江特支人才等项目不在省基金委管理，且今年是第一年组织省优青，立项后与其他人才项目的互斥情况具体需要咨询省组织部。

问：如申请人已经申报了珠江人才计划，但还没出结果，是不是可以申报 2026 年度省优青项目，但如果两个都中了，是不是要二选一？

答：如果没出结果可以申报，但省优青的层次低于珠江人才，如果同时中了需要撤项。

如果已经获得珠江人才计划，则不能再申报省优青。

问：拿过上海市引进海外高层次人才，现在来粤工作，能否申报 2026 年度省优青项目？

答：可以申报。

## (8) 省杰出青年基金项目指南中，关于不得申报的情形。

问：省杰青申报条件要求“具有从省部级及以上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项目的经历，或具有境外同等经历”，获得过中国博士后基金的算不算。

答：算。

问：广东省同层次人才包括哪些

答：国家同层次指国家优青、国家青千、长江青年、万人青拔，省同层次指省杰青、珠江青年、珠江青拔、省特支青拔。

问：获得了特支青拔（立项部门是省卫生健康委/省教育厅/省工信厅等）、获得了珠江人才计划（由广州市（或其他地市）科技局自主评审，经费来源是市科技局，且任务书里没有省级主管部门的），能否申报省杰青？

答：珠江青年、珠江青拔、特支青拔等都属于和省杰青的同层次人才项目，如尚在资助期内，不可以申报省杰青。无论以上项目的经费来源和主管部门是什么单位，只要是挂了相关人才项目的帽子，就是同层次的人才项目，存在互斥。

问：广东省“珠江人才计划”或“特支计划”中的杰出人才、科技创新领军人才、青年拔尖人才，这3类人才哪一个可以申报省杰青？

**答：**“珠江人才计划”的杰出人才、科技创新领军人才不能申报。珠江人才计划青年拔尖人才在资助期内不能申报，资助期满后符合省杰青指南其余条件的可以申报。

**问：**获得教育部博士后海外引才专项这类项目的，能否申报？

**答：**经咨询省基金委，目前没专门限制，可以申报省杰青。